

受傷工人應得到完善的復康服務、重新投入社會

職業傷病復康專業團體聯盟

(Alliance of Professionals for Rehabilitation of Workers with Occupational Injuries)

香港保險業聯會於十一月二十八日發表的研究報告引發社會大眾，尤其是工人團體重新關注本港受傷工人面對的問題，紛紛參加討論。這些問題包括受傷工人的轉介程序、復康服務的安排、判傷的機制、以及受傷工人康復後重返工作崗位等。由香港職業治療學會、香港物理治療學會、香港物理治療師工會及香港職業及環境醫學學會組成的《職業傷病復康專業團體聯盟》認為，香港特區政府及有關方面應盡快考慮改善現存的機制，讓受傷工人可以得到妥善的復康服務，使其盡快復原，重投社會工作。

復康聯盟指出：向受傷工人提供復康服務一直受制於有關的公共醫療、保險賠償及法例等。這些制度缺乏有效的協調，導致受傷工人未能得到妥善的專業復康及治療，大大影響他們康復的進度及復原的機會。再加上本港現時保障工人工作，特別是受傷後復工條例的不足，令到復康服務的提供倍感困難，受傷工人重投社會工作更是渺茫。

復康聯盟認為：本港應有一個以受傷工人為本的復康機制。此機制應包括以下四點：

- 1) 應讓復康醫療人員第一時間接觸受傷工人，從而增加康復的成功率及縮短復康所需的時間；
- 2) 制訂機制，促進僱主與復康專業人員溝通，讓受傷工人可彈性及循序漸進地重回工作崗位，以增加其工作適應能力；
- 3) 必須向復康服務注入額外的資源，讓受傷的工人可盡快接受專業及統一的治療，以減低輪候的時間及提高復康的成效；
- 4) 在制訂涉及受傷工人的政策及機制上，復康專業人員應有更大的參與，以便資源得到充份的利用，讓受傷的工人得到最妥善的復康服務。

以外國的經驗為例，增加復康服務及保障工人復康方面的利益，不一定會增加僱主及保險公司的成本。反之，如果不能善用這些資源以及在提供服務的過程中有太多的中介人，因而使受傷的工人得不到適當的復康服務，才是整體社會的損失。

復康聯盟目前正草擬一份詳細的建議書，待完成業界的諮詢後，將會提交港府及各有關方面參考。

發言人：陳智軒先生 27666727

聯絡人：許小姐 27253996